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于2017年6月27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本次会议于2017年6月30日下午13:3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董事曾少贵、朱文丰、李瑶现场出席，公司董事曾少强、袁建成、王菊芳、曹叠云采用电话会议方式出席。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杨春海、曾少彬、朱宁列席本次会议。至表决截止时间，共有7位董事通过现场表决、电话传真等方式参与会议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的议案》

为促进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公司在医药健康产业领域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公司拟与广州民投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首期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公司首期认缴的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基金由专业机构及资深投资人管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设立程

序、签署相关文件等。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翰广医药国际创投基金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促进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公司在医药健康产业领域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公司拟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共同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其中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基金由专业机构及资深投资人管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设立程序、签署相关文件等。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翰钰医药产业并购投资基金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发起设立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 P. 的议案》

为促进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公司在医药健康产业领域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与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 P.（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募集规模不超过5,000万欧元，其中香港翰宇拟认缴的出资额为2,000万欧元。基金由专业机构及资深投资人管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设立程序、签署相关文件等。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发起设立CH-GEMSTONE CAPITAL INNOVPRECISE, L. P. 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翰宇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翰宇”）的业务发展，满足其业务拓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授信额度，开展内保外贷业务，为香港翰宇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担保有效期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一年。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根据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权限签署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公司承担。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公告》、《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全资子公司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纪药业”）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成纪药业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流动资金、项目贷款等，授信期限暂定为五年，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成纪药业提供担保，有利于其补充流动资金、发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成纪药业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控制权，公司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SINOPHARM HEALTHCARE FUND L.P. 减资的议案》

考虑到近期医药行业政策形势的不断变化，参与认购SINOPHARM HEALTHCARE FUND L.P.（国药医疗健康外币基金）（以下简称“外币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

流动性较低等特点。为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公司战略的实施与推进，公司拟减少对外币基金的认缴出资额500万美元。认缴出资额由原1,000万美元，现变更为500万美元。

本次认缴出资调整后，原基金收益分配安排不变，结合各投资项目投资进展进行。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30日